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:郭美吟

電話: 05-3620123#385 傳真: 05-3622701

電子信箱: meiy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1月12日 發文字號:府人任字第104000579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0005797A00 ATTCH1.pdf)

主旨: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於修正之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機關及地方各機關(構)學校提列公務人員相關考試職缺改進措施」,並自本(104)年1月1日生效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4年1月7日總處培字第1040021 374號函辦理;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: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各鄉鎮市

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:人事處組織任免科電2015-01-13次 211:20:24章

訂

裝

線